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江河自然资源 所有权首次登记的通告

根据《民法典》《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及广东省政府工作部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按照资源公有、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对浈江河等 5 条江河的自然资源所有权开展首次登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自然资源登记单元的预划分

本次登记共预划分 5 个登记单元，分别是：

1. 浈江河。浈江河流经南雄市、始兴县、仁化县、浈江区，结合河道管理范围、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广东省水流登记单元划分规则》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2. 武江河。武江河流经乐昌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浈江区、武江区，结合河道管理范围、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广东省水流登记单元划分规则》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3. 南水河。南水河流经乳源瑶族自治县、武江区、曲江区，结合河道管理范围、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广东省水流登记单元划分规则》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4. 锦江。锦江流经仁化县、浈江区，结合河道管理范围、水

利工程管理范围和《广东省水流登记单元划分规则》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5. 北江干流。北江干流流经浈江区、武江区、曲江区，结合河道管理范围、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广东省水流登记单元划分规则》预划分登记单元范围。

二、开展自然资源登记工作的时间

本次开展自然资源所有权首次登记工作的时间为自通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自然资源类型和范围

登记单元内的水流等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和自然生态空间。

本次登记区域涉及武江区、浈江区、曲江区、乐昌市、南雄市、仁化县、始兴县、乳源瑶族自治县等 8 个县（市、区）。

四、其他事项

自然资源所有权代表（行使主体、集体土地所有权人、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

特此通告。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10 月 31 日

